

东莞市东城街道办事处

东城街道办事处关于《东莞市东城立新九头村综合更新单元2前期研究》的批前公示

2023年3月，我街道完成编制了《东莞市东城立新九头村综合更新单元2前期研究》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二十六条、第四十八条的有关规定，需对规划草案进行公示，广泛征求公众意见。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单元位于东城街道南片区，北临九龙路，南临宏伟三路，属于东城立新社区范围，规划面积为13.61公顷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2023年6月7日至2023年6月16日。

三、公示方式

《东莞市东城立新九头村综合更新单元2前期研究》的具体内容，将通过以下方式公示：

（一）网上公示：东莞市自然资源局网站（<http://land.dg.gov.cn>）及东莞市东城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dg.gov.cn/dongcheng/>）。

（二）现场展示：东城街道办事处大楼西北侧户外公告栏和更新单元现场。

(三)当地社区公示栏:东莞市东城立新社区居委会公示栏。

四、意见反馈

凡是对本前期研究内容有意见与建议的,可在公示期内,通过以下方式提出,逾期未提出的,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有效的反馈意见,必须包括反对理由,反馈者的真实姓名、有效的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(个人提供身份证复印件,单位提供法人身份证复印件,委托代理人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),否则视为无效意见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,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,将作为规划审批的参考。

(一)将意见表投入设在现场展示的意见收集箱。

(二)网站留言。

(三)发送电子邮件到“ghsdc@sina.com”(东城规划管理所电子邮箱)。

(四)将意见表邮寄到“东莞市东城大道东城街道行政办公大楼三楼东城规划管理所”(邮编 523000),信封表面须注明“《东莞市东城立新九头村综合更新单元 2 前期研究》公示意见”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东莞市东城规划管理所,联系电话:0769-22331772。

六、其他

利益关系人有申请听证的权利,如需申请听证,请于公示期

内向东莞市东城规划管理所（东城街道办事处行政大楼三楼）提出书面申请。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

